

证券代码：300607 证券简称：拓斯达 公告编号：2023-044

债券代码：123101 债券简称：拓斯转债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23年5月6日以专人或电子邮件形式发出，并于2023年5月10日16: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全体监事通过通讯方式表决。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盛丰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拟通过增资扩股实施股权激励暨公司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权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为进一步建立、健全控股子公司东莞市埃弗米数控设备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埃弗米”）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其经营管理团队和核心骨干员工的积极性，稳定和吸引人才，并将员工利益与埃弗米长远发展紧密结合，埃弗米拟实施股

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股权激励”）。同意由埃弗米激励对象通过瑞昌埃合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及瑞昌埃众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合并简称“持股平台”）以 7.9625 元/1 元注册资本的价格向埃弗米增资人民币 1350 万元,占增资后埃弗米总股本的 4.94%。公司放弃对埃弗米本次股权激励新增注册资本的优先认缴权,公司对埃弗米的持股比例将由 51%变更为 48.48%。本次股权激励实施完成后,埃弗米仍属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拟通过增资扩股实施股权激励暨公司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权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基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东莞市埃弗米数控设备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埃弗米”）的未来发展战略，为进一步推动埃弗米相关业务的发展，满足后续资本性支出及运营支出的资金需求，并通过股权绑定长期利益调动公司相关管理层的积极性，埃弗米拟实施增资扩股。同意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拟通过认购及持有瑞昌拓晨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瑞昌拓晨”）对埃弗米增资。瑞昌拓晨拟对埃弗米增资 1250 万元，按照 10.7187 元/1 元注册资本的价格认购埃弗米新增的 116.6168 万元注册资本，占增资后埃弗米总股本的 3.28%，包括公司

在内的现有股东同意放弃对埃弗米新增注册资本的优先认缴权。公司对埃弗米的持股比例将由 48.48%变更为 46.89%。本次增资完成后，埃弗米仍属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

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本次交易将有利于促进子公司的业务发展，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情形。

表决结果：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2 票回避。

公司监事杨晒汝先生、唐波先生为本议案审议事项的关联监事，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二）监事会对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5 月 10 日